

证券代码：300940

证券简称：南极光

公告编号：2025-012

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极光	股票代码	3009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丽群	朱安娜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芙蓉路 5 号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芙蓉路 5 号	
传真	0755-29691606	0755-29691606	
电话	0755-29691606	0755-29691606	
电子信箱	njgzq@cnnjg.com	njgzq@cnnj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专业从事背光显示模组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游戏电竞、智能手机、车载显示器、医疗显示仪、工控设备显示器、家电显示器、其他消费电子显示器等各种显示领域。目前，公司的背光显示模组主要应用于平板电脑、游戏电竞、智能手机等领域。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位于 LED 产业链的中游环节，主要产品是 LED 背光显示模组，该产品为液晶显示屏幕（LCD）显示器产品中的背面光源组件。

背光显示模组按照尺寸可以划分为中小尺寸和大尺寸的产品，其中大尺寸背光显示模组主要应用于电视、大型显示器等，中小尺寸背光显示模组主要应用于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游戏电竞、智能手机、车载显示器、医疗显示仪、工控设备显示器、家电显示器、其他消费电子显示器等显示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中小尺寸 LED 背光显示模组，且产品主要应用在平板电脑、游戏电竞、智能手机等领域。

（三）行业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1、行业现状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LED 背光显示模组，LED 背光显示模组为液晶显示屏幕（LCD）显示器产品中的背面光源组件。液晶显示屏幕的成像原理是靠面板中的电极通电后，液晶分子发生扭转，从而让背光显示模组的光线能够通过并实现发光，而液晶自身不会发光，因而背光显示模组是液晶显示屏幕可以正常显示的重要组件，背光显示模组行业的发展与液晶显示行业发展息息相关。

在政策方面，液晶显示行业是国家长期重点支持发展的产业，而公司所处的背光显示模组行业是液晶显示行业下的重要细分行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发展。国家相关部门颁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关于 2021—2030 年支持新型显示产业发展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广东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一系列政策法规，为本行业奠定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基础，促进了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在技术发展方面，显示行业呈现新技术涌现的趋势，显示性能更佳的 Mini/Micro-LED 技术产品市场渗透率不断提升，成为显示技术的主要发展趋势之一；OLED 显示技术与液晶显示技术在智能手机领域处于竞争关系，由于 OLED 技术系自发光无需背光源，在目前手机市场出货量趋于稳定的情况下，LED 背光源应用在手机背光源的市场规模由两种显示技术的市场份额所决定。由于其他专业显示器对产品使用寿命、耐用性和性能稳定性要求较高，仍以液晶显示技术为主。显示市场规模巨大，可以同时容纳 LCD、Mini-LED、Micro-LED 及 OLED 等多种技术；显示产品使用场景丰富，各种显示技术在色彩对比度、亮度、可靠性、使用寿命、功耗、生产成本等各方面各有所长，预计未来将长期共存。

在终端需求方面，以平板电脑为例，根据 Canalys 数据，2024 年全球平板电脑总出货量达到 1.476 亿台，同比增长 9.2%，相比 2023 年呈现出稳健复苏态势。背光显示模组终端应用领域广泛，在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游戏电竞、智能手机、车载显示器、医疗显示仪、工控设备显示器、家电显示器、其他消费电子显示器等终端领域有广泛应用，终端多样而充足的需求保证了背光显示模组厂商广阔的市场空间。随着全球液晶显示产业链向中国大陆转移、5G 网络建设、物联网、工业 4.0、新兴市场的发展、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也将为我国背光显示模组行业提供广阔的市场容量和发展潜力。

2、行业发展趋势

（1）背光显示模组正向轻薄化、超窄边框、异形化方向发展

近年来，随着新兴消费电子技术的不断发展以及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消费者对电子产品“外型时尚、轻便可携”的超薄设计需求愈发强烈，促使人们对屏幕显示要求越来越高，屏幕亦越来越轻薄，背光显示模组作为液晶显示屏必不可少的一部分也面临着轻薄化的趋势要求。

同时，随着全面屏手机快速渗透智能手机市场，显示出市场向超窄边框屏幕手机的发展方向，全面屏手机相比普通手机拥有更窄的顶部和尾部区域以及更窄的边框，从而有着比普通手机更高的屏占比，其具备外形美观、高像素、大视野以及支持分屏多任务操作等优势。这也相应决定了背光显示模组朝超窄边框发展的趋势。

全面屏在要求屏幕占比增大的情况下，需要在非异形屏的基础上进行切割或者挖孔等，用来安放摄像头、听筒等零部件，在保证前摄、听筒等零部件空间的情况下不断扩大可视区域，因此异形化成为背光显示模组的发展方向之一。

（2）背光显示模组正向大尺寸方向发展

在液晶显示技术领域，消费者往往需要外形更加轻薄，画面更大且更加清晰、显示内容更加丰富的产品，液晶显示技术将沿着这一方向继续发展。单从显示界面来看，由于大屏化可以在视频、游戏体验上带来更佳的用户体验，手机显示屏尺寸逐年增大。伴随着手机等液晶显示屏的增大，背光显示模組的尺寸也相应增大。

(3) 背光显示模组向高亮度、高均匀度方向发展

背光显示模组性能主要考查标准为其发光的亮度和均匀度，在相同的光源条件下，可以将更多的光投向屏幕以提升亮度和提升照射的均匀度从而提升屏幕显示的质量，进而提升消费者的用户体验。决定背光显示模组亮度和均匀度的主要环节为导光板的微结构光学设计、导光板工艺制作能力，以及各种膜材的反射、扩散性能。随着背光显示模组对高亮度和均匀度的更高要求，对背光显示模组光学结构设计、导光板制造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4) 背光显示模组向节能、低耗方向发展

液晶显示器的显示质量越来越高、显示界面越来越大、内容越来越丰富，伴随着的是能耗越来越高，更重要的是电子产品的续航能力也将大幅下降。因此，除了电池方面的改进外，液晶显示器行业也需要向节能、低耗方向改进。背光显示模组作为主要的耗能部件，需要进行一定改进，从而在保证能耗不会升高的同时增强显示功能，有效满足市场的需求。近年来，更加节能的 LED 背光源，已在背光显示模组中应用，并在不断改进和完善中。节能、低耗已成为背光显示模组的重要发展方向之一。

3、行业的周期性

背光显示模组产品的需求量主要与居民消费能力、消费意愿紧密相关。在宏观经济向好时，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游戏电竞、智能手机、车载显示器、医疗显示仪、工控设备显示器、家电显示器、其他消费电子显示器等产品的市场需求量较大，企业的投资意愿增强，带动液晶显示模组和背光显示模组产品的销量增长；反之，液晶显示模组和背光显示模组产品的销量也会受到一定不利影响。

随着全球液晶面板显示产业重心向我国转移，以及在智能化背景下，液晶显示模组在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游戏电竞、智能手机、车载显示器、医疗显示仪、工控设备显示器、家电显示器、其他消费电子显示器等显示领域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一定程度上保证了液晶显示模组和背光显示模组的需求量，削弱了市场的周期波动性。

(四) 市场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业从事背光显示模组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十余年的行业深耕，在产品研发、品质控制、供货能力等方面拥有较强的实力；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和客户积累，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目前是背光显示模组行业内领先的企业之一。

公司目前已进入群志光电、华星光电、华显光电、同兴达、长信新显、惠金科技、华映科技、信利光电、联创电子、帝晶光电、骏成电子、天山电子、秋田微、康惠半导体、旭璟光电、久正光电、伟邦科技、台冠等领先的液晶显示模组企业的合格供应商体系，应用的终端品牌包括任天堂、OPPO、VIVO、小米、华为、荣耀、三星、LG、传音、联想、海尔、美的、Honeywell、松下、佳能、比亚迪、上汽集团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1,509,139,634.18	1,512,253,149.15	-0.21%	1,292,841,74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9,445,087.39	1,058,774,646.81	1.95%	815,752,395.61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457,247,203.35	468,989,744.93	-2.50%	642,273,39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26,876.37	-305,247,614.20	106.76%	-45,479,67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74,522.87	-298,573,205.63	103.54%	-48,699,17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96,642.65	15,422,646.41	-306.17%	91,960,829.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26	-1.5814	105.86%	-0.24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26	-1.5814	105.86%	-0.24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	-41.96%	43.89%	-5.4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0,861,057.75	64,469,502.62	123,006,631.63	218,910,011.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34,195.17	2,873,975.06	6,715,119.78	22,171,97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94,975.30	1,110,757.68	1,547,777.91	21,210,96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96,658.82	12,013,645.38	-6,550,467.60	-1,263,161.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7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姜发明	境内自然人	21.52%	47,907,000	37,597,200	质押	13,620,000			
潘连兴	境内自然人	17.51%	38,979,600	37,597,200	质押	4,500,000			
锦福源（海南）私募基金管理合	其他	5.01%	11,150,000	0	不适用	0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 锦福 源五号 私募证 券投资 基金						
深圳市 奥斯曼 咨询管 理合伙 企业 (有限 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2.46%	5,484,768	0	不适用	0
深圳市 南极光 管理咨 询合伙 企业 (有限 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2.46%	5,484,768	0	不适用	0
罗健	境内自 然人	0.86%	1,912,500	0	不适用	0
董菊英	境内自 然人	0.61%	1,368,60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 券资产 管理 (香 港)有 限公司 — 客户 资金	境外法 人	0.44%	981,573	0	不适用	0
中国工 商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 大成 中证 360 互 联网+ 大数据 100 指 数型证 券投资 基金	其他	0.39%	872,300	0	不适用	0
陈永志	境内自 然人	0.38%	836,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姜发明、潘连兴、深圳市南极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极光管理”)、深圳市奥斯曼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奥斯曼”)于2017年8月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于2020年9月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p> <p>2、姜发明持有南极光管理99.75%份额、奥斯曼0.25%份额。潘连兴持有南极光管理0.25%份额、奥斯曼99.75%份额；</p> <p>3、潘连兴为姜发明侄女婿；</p> <p>4、除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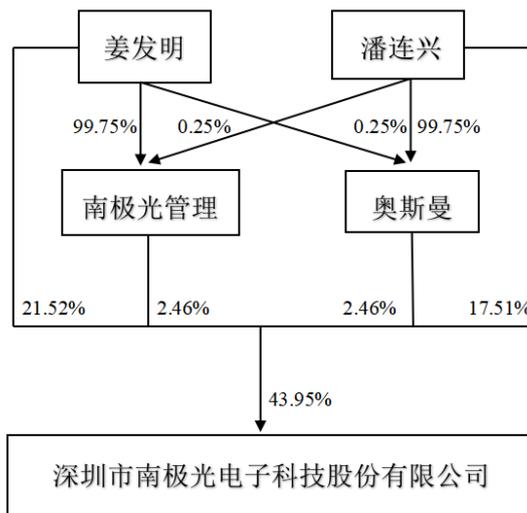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4 年 4 月 3 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潘连兴先生与锦福源（海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关于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潘连兴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150,000 股转让给锦福源（海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福源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锦福源五号基金”），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 5.0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及相关公告文件。

2024 年 5 月 8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股份协议转让事项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本次股份过户完成登记后，潘连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8,979,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7.51%，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锦福源五号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11,1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01%。锦福源（海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在转让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协议转让所受让的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2、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办理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姜发明先生变更为潘连兴先生。具

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3、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姜发明先生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4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5 年 2 月 10 日）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3,339,66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0%）。

2025 年 2 月 10 日，姜发明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公告》。

4、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锦福源（海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福源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锦福源（海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福源天添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5 年 4 月 9 日至 2025 年 7 月 8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226,44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0%）。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收到锦福源（海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其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减持公司股份，致持有的公司股票累积减少 137,800 股，该次权益变动后，锦福源（海南）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锦福源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11,132,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至 5%以下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锦福源)》。